

随州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6批)

Table with 8 columns: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是否办结. Contains 6 entries regarding environmental and public service issues.

随州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7批)

Table with 8 columns: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是否办结. Contains 3 entries regarding water pollution and public safety.

注:1.污染类型:大气、水、土壤、噪声、生态、辐射、其他

市市场监管局 全力保障节日期间价格稳定

随州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张琴、通讯员曹富强、陈虹妤)元旦、春节来临,市市场监管局严查价格违法行为,全力保障节日期间市场价格稳定,营造良好节日氛围。

价格信息、哄抬价格等行为;加强旅游价格监管,梳理各降价景区名单和降价政策,重点查处有景区不执行政府定价、擅自增设收费项目、变相提高门票价格、价格欺诈、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不执行优惠措施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交通运输价格监管,对公路、车站、码头、高速公路服务区等交通运输价格加强检查,严肃查处不执行政府定价、价外收费、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违法行为;加强电商平台价格监管,依法查处虚构原价、误导性价格标示、不履行价格承诺等各类不正当价格行为。

随州车站派出所元旦期间保障平安稳定

随州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包东流、通讯员蒋辉)1月1日至3日,随州车站派出所采取多种措施,做好元旦期间铁路护路工作,确保平安稳定。

位和沿线护路工作站深入到铁路沿线广泛开展路外安全宣传。连日来,举行各种宣传活动20多场次,受教育群众一万多人。同时,对重点人员进行一次全面回访,要求监护人及护路工作站加强监管,防止其上路肇事。针对元旦期间可能出现的大风降温等恶劣天气,该所组织民警对铁路跨线桥、隧道等建筑物上的悬挂物和铁路周边的飘浮物等问题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整治,防止吹上铁路线路影响行车安全。

我市开展元旦“两禁”巡查执法

随州日报讯(全媒体记者陈巧玲、通讯员许卡佳)2020年12月29日,市禁鞭办组织公安、城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和供销等部门开展禁鞭巡查执法行动,确保节日期间随州城区禁鞭和燃放孔明灯(简称“两禁”)实现“零燃放、零销售、零储存”工作目标。

元旦期间,我市强化“两禁”巡查管控。1月1日至1月3日,每日早上7:00至下午5:00为重点巡查时段,其他时段全面巡查管控,巡查范围为随州城区禁鞭和燃放孔明灯区域。各地各单位及各级禁鞭办、镇(办)、管委会、社区、村都将对巡查力量进行分班编组,做到巡查管控“全覆盖”;各级公安、城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供销等部门及各级禁鞭办相互配合,严查涉鞭孔明灯违法违规行为。

高铁随州南站1月1日起停车收费

随州日报讯(全媒体记者刘诗涛、通讯员张伟、闻丹)近日,记者从市发改部门获悉,汉十高铁随州南站地下停车场自1月1日起启动停车收费。

随州南站建成后,越来越多市民选择乘坐高铁出行。由于高铁站离城区有一定距离,不少市民驾车前往,将私家车停放在停车场,为加强停车场管理,提高停车场资源利用率,合理疏导车辆,方便接送旅客,同时也为提升车站形象,该停车场将启动收费,收费标准为30分钟内免收停车服务费;第一小时每车5元,每增加1小时加收1元;停车不足一小时按一小时计费;停放24小时内最高收费不超过20元;超过24小时,按上述标准重新计时收费。新能源汽车按上述标准减半收费。

国家税务总局随州市税务局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等政府非税收入项目征管职责划转有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等四项政府非税收入项目征管职责划转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公告2020年第5号)和《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等四项非税收入征管有关事项的通知》(鄂税保〔2020〕62号)第一条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水土保持补偿费、排污权出让收入、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等政府非税收入划转至税务部门征收。二、水土保持补偿费实行属地管理,由缴费人向生产建设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三、排污权出让收入实行属地管理,由缴费人向排污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四、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实行属地管理,由缴费人向建设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缴纳。本公告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特此公告。国家税务总局随州市税务局 2020年12月31日

随州市烟草专卖局敬告

为维护卷烟市场秩序稳定,保护国家利益和消费者合法权益,随州市烟草专卖局敬告广大群众对我局依法行政、内部规范经营等活动进行监督;对非法制造、贩运、窝藏、销售假冒卷烟行为进行举报。凡经查证属实,我局将对举报人给予重奖,并对举报人保密。举报电话:12313 3224067(市烟草专卖局) 曾都:3589315、13908669526 广水:6236577、13972983980 随县:3339119、13908661500

招商公告

大地·国际中心商铺大开间,超高层高、南北通透,适合办公、餐饮、休闲娱乐等项目,三层和四层黄金旺铺现隆重对外招商。详情请咨询:叶经理 15172793978 0722-3256666 地址:随州市编钟大道与交通大道交汇处东南角(随州万达广场旁) 湖北大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3日

# 曾都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曾都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曾G(2019)05号

经曾都区人民政府批准,随州市曾都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http://www.zengdu.gov.cn/zhanqun/index.php/zbtglzx/index>)决定在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易系统 <http://221.235.153.182:9001> 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  
二、竞买人按以下要求参与竞买: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除法律法规和本公告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竞买。此次网上挂牌出让不接受除网上竞买申请外的其他形式的申请。网上挂牌交易结束后,竞得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区土地收购储备供

应中心提交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等有关资料原件,经审查符合竞买资格条件的,由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网上挂牌成交登记表》,区土地收购储备供应中心与竞得人正式签订书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如经审查,竞得人不符合本出让公告、出让规则等文件规定,其竞买行为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2、申请人竞得土地后,拟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的,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3、竞买前请认真阅读《随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规则》、《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上挂牌出让系统用户操作说明》等文件。

4、竞买人可登录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易网站(<http://221.235.153.182:9001>)查询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地块的详细信息及相关文件。  
5、竞买人必须持北京数字认证中心办理的企业数字证书,在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交易网站主页按要求注册成为系统VIP会员后方可参与竞买。会员注册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完整。  
6、竞买人须持数字证书与指定银行签约。竞买保证金必须按时足额汇入指定账户(具体事宜可咨询工作人员)。  
竞买保证金账号:780401040000347+子账号  
开户单位:随州市曾都区财政局国库科

开户行:农行烈山支行  
三、本次挂牌出让地块按照“不低于起始价且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特别说明:  
1、凡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手续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擅自改变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用途搞商品房开发、拖欠土地出让金等情形之一的企业,在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处理完毕之前,该企业(包括其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新设企业)不能参加本次出让活动。  
2、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按现状供地,竞得人必须按国家、省、市产业政策规定进行开发建设。  
3、土地出让价款按照出让合同约定付清。  
4、竞得人逾期或拒绝签订书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不按时支付土地出让价款、交易服务费等相关费用,应承担违约责任,曾都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可确认其竞得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

不予退还。  
5、违约人将被纳入不诚信用户名单,予以公示。不诚信用户不得参加曾都区任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活动。  
6、涉及以上挂牌出让地块税务部门相关税费缴纳问题由竞得人自行前往曾都区地方税务局缴纳,具体税种和应税金额由税务部门核定。  
五、时间要求: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时间为2019年4月22日至2019年5月11日;挂牌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上午10时至 2019年5月24日上午10时;  
2、报名开始时间及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2019年5月13日上午10时起至2019年5月22日下午4时止;  
3、报价期限截止前5分钟,系统开始限时竞价,如有竞买人愿意继续竞价的,按限时竞价规则由系统自动确认是否成交。  
六、如果在使用网上挂牌出让系统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联系以下工作人员。  
1 联系地址:随州市曾都区土地收购储备供应中心  
联系人: 严自玲 联系电话:0722 - 3238846  
2 联系地址:随州市曾都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722-3319528  
联系人: 陈晓冬  
随州市曾都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随州市曾都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0年4月22日

# 随县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随县告字(2017年)13号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经随县人民政府批准,随县国土资源局在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随县国土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235.153.182:9001/index.do>)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下列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见表)  
二、竞买人按以下要求参与竞买: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自然人和

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和本公告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此次网上挂牌出让不接受除网上竞买申请外的其他形式的申请。网上挂牌交易结束后,竞得人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向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有关资料原件(及复印件),经审查符合竞买资格条件的,随县国土资源局交易中心将与竞得人正式签订书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成交确认书》。如经审查,竞得人不符合本出让公告、出让规则等文件规定,其竞买行为无效,竞

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2、申请人竞得土地后,拟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的,应在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3、竞买前请认真阅读《随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规则》、《随州市国土资源网上挂牌出让系统用户操作说明》等文件。  
4、竞买人可登录随州市国土资源局交易系统查询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地块的详细信息及相关文件。

5、竞买人必须持数字认证中心办理的企业数字证书,在随州市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主页按要求注册成为系统VIP会员后方可参与竞买。会员注册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完整。  
6、竞买人须持数字证书与指定银行签约。竞买保证金必须按时足额汇入网上交易系统账户(具体事宜可咨询工作人员)。  
三、本次挂牌出让地块未设底价,按照“不低于起始价且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特别说明:  
1、凡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手续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擅自改变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用途搞商品房开发、拖欠土地出让金等情形之一的企业,在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处理完毕之前,该企业(包括其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新设企业)不能参加本次出让活动。  
2、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按现状供地,竞得人必须按国家、省、市产业政策规定进行开发建设。  
3、该项目开工时间和竣工时间最长间隔不得超过3年,土地出让价款必须在出让合同生效后30日内付清。

4、竞得人逾期或拒绝签订书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不按时支付土地出让价款、交易服务费等相关费用,应承担违约责任,我局可确认其竞得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5、违约人将被纳入不诚信用户名单,予以公示。不诚信用户不得参加随州市任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活动。  
五、时间要求: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时间为2017年8月1日至2017年8月20日;挂牌时间为:2017年8月21日8:00至 2017年9月1日10:00;  
2、报名开始时间及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2017年8月21日上午8:00起至2017年8月30日16:00止;  
3、报价期限截止前5分钟,系统开始限时竞价,如有竞买人愿意继续竞价的,按限时竞价规则由系统自动确认是否成交。  
六、如果在使用网上挂牌出让系统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  
联系地址:随县国土资源局(房山镇房山大道)  
联系电话:0722-3567751、3567713  
2020年7月31日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备案号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曾G(2019)05号	万店镇红石岗村	33304.4	工业用地	50年	不小于1.0	不大于60%	不大于15%	293	586.58	4209019BA0017

# 随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的规定,经随州市人民政府批准,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在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上交易系统 <http://223.75.160.196:9000> 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3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要求(见表):  
备注:以上地块公示面积均以实测为准,公告内容及地块规划设计条件以地块挂牌文件和最终审批的具体规划设计条件所示内容为准。

二、竞买人按以下要求参与竞买: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但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此次网上挂牌出让不接受除网上竞买申请外的其他形式的申请。网上挂牌交易结束后,竞得人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向市国土资源局交易中心提交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等有关资料原件,经审查符合竞买资格条件的,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具《成交登记表》,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与竞得人签订《成交确认书》。如经审查,竞得人不符合本出让公告、出让规则等文件规定,其竞

买行为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2、申请人竞得土地后拟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的,提交竞买申请时,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法人代表、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新成立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必须为竞得人。出让人可以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结果,先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按约定办理完新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后,再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也可按约定直接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3、竞买人可登录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上交易系统(<http://223.75.160.196:9000>)查询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地块的详细信息及相关文件。  
4、竞买人须持相关证件来中心前期办理数字证书ukey,并使用数字证书进入交易系统填写相关信息,竞买人填写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完整。  
5、竞买人须持数字证书与指定银行(随州市农行)签约。竞买保证金必须按时足额汇入签约的账户(具体事宜可咨询工作人员)。  
6、竞买人须持数字证书与指定银行(随州市农行)签约。竞买保证金必须按时足额汇入签约的账户(具体事宜可咨询工作人员)。  
7、保证金账号:783401040005889+子账号;  
开户单位:随州市财政局国库科;  
开户行:随州农行丰汇支行;  
三、本次挂牌出让地块按照“不低于起始价且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特别说明:  
1、凡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手续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擅自改变保

障性安居工程用地用途搞商品房开发、拖欠土地出让金等情形之一的企业,在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处理完毕之前,该企业(包括其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新设企业)不能参加本次出让活动。  
2、土地出让价款按照出让合同的约定付清。  
3、竞得人逾期或拒绝签订书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不按时支付土地出让价款等相关费用,应承担违约责任,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可确认其竞得结果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4、违约人将被纳入不诚信用户名单,予以公示。不诚信用户不得参加随州市任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活动。  
五、时间要求: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时间为2020年10月15日至2020年11月3日;挂牌时间为:2020年11月4日10时至 2020年11月17日10时;  
2、报名开始时间及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2020年11月4日10时起至2020年11月13日16时止;  
3、报价期限截止前5分钟,系统开始限时竞价,如有竞买人愿意继续竞价的,按限时竞价规则由系统自动确认是否成交。  
六、如果在使用网上挂牌交易系统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联系如下:  
联系地址:随州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市国土资源局中心)  
联系人:孔松 联系电话:0722 - 3315103  
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10月15日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sup>2</sup> )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规划指标要求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随州市G(2017)08号	明珠东路和中阳明路交叉口南侧	13900	工业用地	50	≥1.0	≥40%	≤15%	65	324
随州市G(2020)09号	市南郊工业园,弘大路与柳树淌大道交叉口西北侧	23200	工业用地	50	≥1.0	≥40%	≤15%	111	555
随州市G(2020)10号	市南郊工业园,弘大路与柳树淌大道交叉口东北侧	64400	工业用地	50	≥1.0	≥40%	≤15%	310	1550

# 湖北省烟草公司随州市公司集中采购项目入围供应商评审结果公示

随州市瑞兴招标事务有限公司受湖北省烟草公司随州市公司的委托,就其“湖北省烟草公司随州市公司集中采购项目入围供应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并于2019年10月29日对该项目进行评标。现就本次招标的评审结果公示如下(见表):  
各有关当事人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发布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公司随州市瑞兴招标事务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  
联系地点和电话:  
招标代理公司:随州市瑞兴招标事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22-3316712  
招标人:湖北省烟草公司随州市公司  
联系人:王科长 联系电话:15871235699  
随州市瑞兴招标事务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1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入围供应商数量	入围供应商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入围供应商数量	入围供应商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入围供应商数量	入围供应商名单
1	建筑维修改造	15	1、随州市兴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	公务用车	3	1、随州东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	物流配送用车	4	1、随州合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随州市西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随州市驿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				2、湖北百裕汉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湖北东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随州双福致胜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襄阳百路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	工程监理	8	4、随州市佳泰装饰有限公司	8	财务审计	5	1、随州方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15	消防设施设备	4	1、湖南现代德雷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湖北随东建设有限公司				2、湖北天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湖北鸿涌源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6、湖北季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湖北国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武汉中原之星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随州市佳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湖北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达明科技有限公司
			8、湖北怡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湖北亿加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随州市赛格办公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9、随县洪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随州正兴工程造价事务有限公司				2、武汉明和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武汉川峰永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武汉健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武汉楚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湖北联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湖北大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随州市曾都区海之翼图文广告部									
12、湖北启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湖北恒基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随州市晶龙传媒有限公司									
13、随州市黄龙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湖北天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随州市星星园影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4、湖北岚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湖北正野电器有限公司	4、随州大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5、随州市弘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武汉利德奥科自动化有限公司	5、随州市天龙广告有限公司									
10	物流辅助设施设备	5	1、湖北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	物流分拣设备维保	5	1、武汉银华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8	职工教育培训	3	1、武汉行隆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湖北天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北京中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武汉华科聚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湖北志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武汉昕晨佳贸易有限公司				3、随州随才职业培训学校
11	物流分拣设备维保	5	4、随州市炎帝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1			1、武汉利德奥科自动化有限公司	21	劳务派遣管理服务	3	1、随州市富航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5、湖北华振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北京志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2、武汉立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6、湖北百顺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武汉明和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随州随才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7、杭州市城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武汉楚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北京中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